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年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统一全院检察人员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新市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完成检察工作任务。

（四）依法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审查起诉工作。

（五）负责应由新市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对新市区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乌鲁木齐市人民检察院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

（七）负责应由新市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负责应由新市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安置教育机构、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受理向新市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开展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十）开展检察应用和理论研究工作。

（十一）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开展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十二）开展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十三）开展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四）负责其他应当由新市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第一检察部（对内称普通刑事犯罪与未成年人检察部）、第二检察部（对内称重大刑事犯罪、职务犯罪与经济犯罪检察部）、第三检察部（对内称刑事执行检察部）、第四检察部（对内称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部）、第五检察部（对内称控告申诉检察部）、综合检察业务部、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综合检察业务部。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编制数 68，实有人数 65 人，其中：在职 65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06.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06.5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492.5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31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17.16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6.24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36.2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842.81	支出总计	1,842.81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 基金安排的 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 842. 81	1, 806. 56	1, 492. 56	314. 00							36. 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717. 16	1, 680. 91	1, 366. 91	314. 00							36. 24	
204	04		检察	1, 717. 16	1, 680. 91	1, 366. 91	314. 00							36. 24	
204	04	01	行政运行	1, 323. 99	1, 323. 99	1, 323. 99									
204	04	50	事业运行	42. 92	42. 92	42. 92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350. 24	314. 00		314. 00							36. 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 65	125. 65	125. 6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 65	125. 65	125. 6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 89	1. 89	1. 8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 76	123. 76	123. 76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1	2	3
			总计	1,842.81	1,492.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17.16	350.24
204	04		检察	1,366.91	350.24
204	04	01	行政运行	1,323.99	
204	04	50	事业运行	42.92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350.24	35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7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806.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806.5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80.91	1,680.91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5	125.6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806.56	支出总计	1,806.56	1,806.5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1	2	3
			1,806.56	1,492.56	31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80.91	1,366.91
204	04		检察	1,680.91	1,366.91
204	04	01	行政运行	1,323.99	1,323.99
204	04	50	事业运行	42.92	42.92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3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5	125.6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5	125.6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	1.8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76	123.7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1,492.56	1,360.68	131.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8.79	1,358.79	
301	01	基本工资	303.99	303.99	
301	02	津贴补贴	298.39	298.39	
301	03	奖金	168.15	168.15	
301	07	绩效工资	8.93	8.9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76	123.7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61	53.6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95	12.9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	1.4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9.53	99.5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8.04	288.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88		131.88
302	01	办公费	26.04		26.04
302	05	水费	2.60		2.60
302	06	电费	7.80		7.80
302	07	邮电费	1.00		1.00
302	08	取暖费	14.24		14.24
302	11	差旅费	0.40		0.40
302	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	16	培训费	1.80		1.80
302	26	劳务费	1.80		1.80
302	28	工会经费	12.61		12.61
302	29	福利费	18.10		18.1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2		5.12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1		31.0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		6.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	1.89	
303	02	退休费	1.89	1.8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314.00		187.00	5.00			122.00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314.00		187.00	5.00			12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4.00		187.00	5.00			122.00				
204	04		检察		314.00		187.00	5.00			122.00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特定目标 8610062D	314.00		187.00	5.00			122.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合计	5.12	5.12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5.12	5.12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12	5.12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36.24	36.24			36.24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36.24	36.24			36.2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21.99	21.99			21.99				
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14.26	14.26			14.26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842.8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收入预算 1,842.8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492.56 万元，占 80.99%，比上年预算增加 179.29 万元，增长 13.65%，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人员经费、社保、养老等费用增加，其他刚性支出人员增加 14 人，所以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比上年增长。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14.00 万元，占 17.04%，比上年预算增加 115.00 万元，增长 57.7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第一批下达转移支付金额比上年增长，所以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比上年增长。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此项预算，所以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比上年增长 0%。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此项预算，所以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比上年增长 0%。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36.24 万元，占 1.97%，比上年预算减少 150.33 万元，下降 80.58%，主要原因是上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的支付率较高，所以 2024 年财政拨款结转比上年减少。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支出预算 1,842.8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92.56 万元，占 80.99%，比上年预算增加 179.29 万元，增长 13.65%，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人员经费、社保、养老等费用增加，其他刚性支出人员增加 14 人，所以 2024 年基本支出比上年增长。

项目支出 350.24 万元，占 19.01%，比上年预算减少 35.33 万元，下降 9.16%，主要原因是上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的支付率较高，所以 2024 年财政拨款结转比上年减少。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06.5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06.5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680.9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机构运行、办案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养老保险支出，退休人员经费。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806.5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92.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9.29 万元，增长 13.65%。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人员经费、社保、养老等费用增加，其他刚性支出人员增加 14 人，所以 2024 年基本支出比上年增长。

项目支出 31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5.00 万元，增长 57.7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第一批下达转移支付金额比上年增长，所以本年项目支出比上年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1,680.91 万元，占 93.04%。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5.65 万元，占 6.9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323.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2.82 万元，增长 14.0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人员经费、社保、养老等费用增加，其他刚性支出人员增加 14 人，所以 2024 年行政运行项比上年增长。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2.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34 万元，增长 8.4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人员经费、社保等费用增加，所以 2024 年事业运行项比上年增长。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1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5.00 万元，增长 57.7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第一批下达转移支付金额比上年增长，所以本年其他检查支出项比上年增长。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94 万元，增长

98.9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退休人员补贴费用增加，所以本年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比上年增长。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23.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20 万元，增长 10.9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人员经费增加，所以 2024 年养老保险费用比上年增长。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92.5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60.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 131.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8610062D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1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八、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1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0.28 万元，下降 5.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经费，所以 2024 年此项目预算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经费，所以 2024 年此项目预算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28 万元，下降 5.19%，主要原因是按照例行节约压减了此项费用，所以 2024 年此经费预算下降；公务接

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经费，所以 2024 年此项目预算增长 0%。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36.24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6.24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21.99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装备费。

2. 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14.26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装备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1.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人员没有变动，相应的运行经费没有增减。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 252.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9.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43.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9.42 万元。

2024 年，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99.52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99.52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6,461.33 平方米，价值 1,799.13 万元。

2. 车辆 15 辆，价值 279.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价值 279.56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12.3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863.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842.80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14.0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联系人		李晓钰	联系电话	0991-3191007	
年度绩效目标		一、主要职能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完成检察工作任务。依法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审查起诉工作。负责应由新市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负责对新市区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乌鲁木齐市人民检察院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负责应由新市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安置教育机构、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受理向新市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开展控告申诉检察工作。开展本院检务督察工作。开展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检察技术信息工作。二、重点工作 1、提高案件质效。紧盯检察业务核心数据指标，实施动态监管，调整思路、研究对策准确把握案件数量与质量的关系，在稳数量的基础上，更加注重案件质量，严格把握立案标准，注重调查核实，提高制发检察建议的针对性、实用性和精准度。2、以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应用为着力点，积极探索大数据赋能检察监督，助力推动检察工作现代化。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314.00	
			本级安排	1,492.56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36.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认罪认罚适用率	≥80%	乌鲁木齐市检察机关绩效考评细则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确定量刑刑建议采纳占比率	≥80%	乌鲁木齐市检察机关绩效考评细则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跟踪监督检察建议回复率	≥90%	乌鲁木齐市检察机关绩效考评细则	履职效能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部门有 1 个涉密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314.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 2 月 22 日